

证券代码：871048 证券简称：先正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周荣林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5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和资金的实际情况，确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提请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阎坤、杜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134 号《2025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公告号 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建、徒光霁、颜鹏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阎坤、杜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阎坤、杜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银行贷款续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福建乔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6-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经公司党委前置研究，公司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拟任命袁海兵为公司总经理。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阎坤、杜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对通过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尚需待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慎审议，同意将《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慎审议，同意将《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慎审议，同意将《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的财务工作规范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咨询比价，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慎审议，同意将《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聘

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工作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慎审议，同意将《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委员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